

骆驼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联交易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过去 12 个月，公司与戴瑞米克襄阳电池隔膜有限公司发生关联交易金额超过 3,000 万元。
- 该交易经双方友好协商达成，双方均具有履约能力，不存在交易风险。

一、关联交易概述

2011 年 1 月 5 日，戴瑞米克襄阳电池隔膜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戴瑞米克”）与骆驼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签订《公司设立及运营服务协议》，公司代戴瑞米克选择设备供应商，利用其集中采购优势，为戴瑞米克成立采购所必须之设备以及为戴瑞米克运营及厂房建设提供相应的服务。本次交易构成上市公司的关联交易，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此项交易需经股东大会审议。

过去 12 个月，公司与戴瑞米克发生的关联交易已达到 3,000 万元，但未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 5%。

二、关联方介绍

（一）关联方关系介绍

戴瑞米克系公司参股公司，公司持股 35%。该情形属于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第 10.1.3 之“（五）中国证监会、本所或者上市公司根据实质重于形式原则认定的其他与上市公司有特殊关系，可能导致上市公司利益对其倾斜的法人或其他组织”规定的关联关系情形。

（二）关联人基本情况

戴瑞米克成立于 2010 年 7 月 9 日，住所为湖北省襄阳经济技术开发区深圳工业园深圳大道 6 号，法定代表人赵军，注册资本 1,513.90 万美元。

截至公告日，戴瑞米克股权结构如下表所示：

单位：万美元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金额	出资比例
1	POLYPORE	984.035	65.00%
2	骆驼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529.865	35.00%
合计		1,513.90	100.00%

最近三年，戴瑞米克主要从事于开发、制造、销售及进出口电池隔膜，业务经营正常。

截至 2014 年 12 月 31 日，戴瑞米克总资产为 32,350.37 万元，净资产为 11,661.09 万元，2014 年度实现的营业收入为 13,453.87 万元，净利润为 1,861.55 万元。

三、关联交易标的基本情况

公司向戴瑞米克出售资产为公司利用其集中采购优势，为戴瑞米克成立采购所必须之设备，采购后提供给戴瑞米克。该项交易标的运行状况良好，能够投入使用，产权清晰，不存在抵押、质押及其他任何限制转让的情况，不涉及诉讼、仲裁事项或查封、冻结等司法措施。

公司向戴瑞米克提供服务包括但不限于办理工商登记、代垫工程价款、先行代为支付相关税费、派驻日常管理工作人员、取得建筑物所属的土地使用证、建设用地规划许可证、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和施工许可证；对选择的承建商以专业、及时、安全、环保的方式建造建筑物进行跟踪，并及时向戴瑞米克说明；委派人员处理戴瑞米克成立期间其他外部事项的沟通、组织专家队伍参与研究讨论建设

项目方案的可行性。交易标的不存在抵押、质押及其他任何限制转让的情况，不涉及诉讼、仲裁事项或查封、冻结等司法措施。

公司累计向戴瑞米克提供设备确认收入 620.47 万元，提供辅助服务确认其他业务收入 2,638.37 万元，同时垫付相关资金 3,255.10 万元。

公司与关联方进行的交易遵循有偿公平、自愿的商业原则，交易价格系经双方协商并按市场方式确定，定价公允合理。

四、关联交易的主要内容和履约安排

（一）工作范围

公司代戴瑞米克选择设备供应商，利用其集中采购优势，为戴瑞米克成立采购所必须之设备，采购后提供给戴瑞米克，如有需要，公司可先行垫付资金支付给供应商，戴瑞米克向公司返还资金及支付一定的服务费用。

公司为戴瑞米克运营及厂房建设提供相应的服务，包括但不限于办理工商登记、代垫工程价款、先行代为支付相关税费、派驻日常管理工作人员、取得建筑物所属的土地使用证、建设用地规划许可证、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和施工许可证；对选择的承建商以专业、及时、安全、环保的方式建造建筑物进行跟踪，并及时向戴瑞米克说明；委派人员处理戴瑞米克成立期间其他外部事项的沟通、组织专家队伍参与研究讨论建设项目方案的可行性。

（二）交易金额及支付

公司代为垫付的资金或费用实际发生后，公司须向戴瑞米克提供相应的发票或凭证，双方结算是以该等发票或资金凭证核实的金额为准。

公司为戴瑞米克提供服务的收费，在公司每年发生服务成本的基础上，按照双方协商的利润率进行确认。

交易价款将分期支付或根据戴瑞米克可用支付债务的自由现金流在每年的四月三十号前支付。可用支付债务的自由现金流定义为息税及摊销前利润（净利润排除利息费用、所得税费用、折旧及摊销）减去现金保养资本支付、管理费。

五、关联交易目的和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戴瑞米克为公司的参股公司，上述交易有利于利用公司经验帮助戴瑞米克投产运行，尽快向公司提供生产铅酸蓄电池所需的铅酸蓄电池隔离板，保证公司部分生产原材料供应的稳定性。

六、关联交易审议程序

(一) 公司于 2015 年 12 月 10 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审议了《关于与戴瑞米克襄阳电池隔膜有限公司偶发性关联交易的议案》，关联董事回避表决，出席会议的非关联董事一致同意，表决通过。

(二) 独立董事对《关于与戴瑞米克襄阳电池隔膜有限公司偶发性关联交易的议案》进行了事前审核，同意将该关联交易事项提交董事会审议及股东大会审议，并针对本次关联交易发表如下独立意见：我们一致认为，公司发生的上述关联交易在定价政策、结算方式上严格遵循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不存在损害公司或中小股东利益的行为发生。我们对此无异议。

(三) 此议案尚需获得股东大会的批准，与该关联交易有利害关系的关联人将放弃行使在股东大会上对该议案的投票权。

七、备查文件

- (一) 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决议
- (二) 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
- (三) 独立董事签字的独立意见
- (四) 独立董事事前认可的意见
- (五) 《公司设立及运营服务协议》

特此公告。

骆驼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5 年 12 月 12 日